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孟君
電話：03-8462860 分機229
傳真：03-8462776
電子信箱：mengchn@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秀林鄉崇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200704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50000A_112007048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有關欲申請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至臺南市善化區小新國民小學服務之教師，倘成功調入該校應配合事項，請查照。

說明：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10日南市教課(二)字第1120436204號函辦理。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幼科、本府教育處學管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04/12 10:16:35

112/04/12
1120001461